

群光电子（苏州）有限公司摄像模组生产线及 WiFi 设备生产线技改项目 噪声污染防治设施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3 年 11 月 13 日，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规定，群光电子（苏州）有限公司组织验收组对摄像模组生产线及 WiFi 设备生产线技改项目噪声污染防治设施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验收组由项目相关单位的代表及二位专家组成(名单附后)。

验收组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审批意见等文件，经现场踏勘、审阅相关资料和质询，提出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本项目位于吴江经济开发区中山北路 2379 号，为了提高产品摄像模组、WiFi 设备的产能，提高生产效率，对原有摄像模组生产线及 WiFi 设备生产线进行技术改造，并配套改造相关公用工程，项目建成后可增加摄像模组、WiFi 设备的产能，全厂将达到年产摄像模组 1 亿台(增加 1800 万台)、WiFi 设备 800 台(增加 200 万台)的生产能力。目前仅完成了摄像模组生产线技术改造，WiFi 设备生产线不再进行技改。

本项目投产后员工 100 人；实行两班制，每班 8 小时，预计年工作 300 天，餐厅、宿舍均依托厂区原有。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15 年 11 月江苏绿源工程设计研究有限公司编制《群光电子（苏州）有限公司摄像模组生产线及 WiFi 设备生产线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6 年 1 月 25 日获得苏州市吴江区环境保护局的审批意见（吴环建[2016]651 号）。项目于 2016 年 12 月开工建设，2017 年 10 月竣工并调试，2017 年 11 月 21 日该项目通过废水、废气污染防治设施竣工环保自主验收，2019 年 2 月 15 日固废污染防治设施通过苏州市吴江区环境保护局验收（吴环验[2019]20 号）。2022 年 9 月 16 日办理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编号为 91320509730716860A005W）。

2023 年 10 月 31 日-11 月 1 日，澄铭环境检测（苏州）有限公司对本项目噪声污染防治设施进行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建设单位根据验收监测结果项目完成了项目噪声污染防治设施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的编制。

(三)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 7541 万美元，环保投资 250 万美元。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吴环建[2016]651 号”批复对应的建设项目噪声污染防治设施。

二、工程变动情况

根据验收监测报告表项目变动情况章节结论，对照《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和《关于加强涉变动项目环评与排污许可管理衔接的通知》（苏环办〔2021〕122 号），本项目噪声污染防治设施无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本项目噪声主要为镭射焊接设备、自动焊接机、焊锡印刷机、钢网清洗机等设备运行时的噪声，设备噪声在 75-80dB（A）之间，采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采用减震、隔声、消音等措施降噪。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2023 年 10 月 31 日-11 月 1 日，澄铭环境检测（苏州）有限公司对本项目噪声污染防治设施进行了竣工环保验收监测，监测期间各项环保治理设施正常运行，符合监测技术规范要求。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厂界昼夜间环境噪声监测值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

五、验收结论

本项目基本落实了环评及批复要求的污染防治设施，环保设施运行正常，污染物达标排放。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验收组认为群光电子（苏州）有限公司摄像模组生产线及 WiFi 设备生产线技改项目噪声污染防治设施竣工环保设施验收合格。

六、后续要求

- 1、完善环保管理制度及日常管理台账，定期维护环保设施，确保符合环保相关法律法规要求。
- 2、加强环境管理，落实风险防范措施，防止污染事故发生。

七、验收组人员信息

验收组人员名单附后。

群光电子（苏州）有限公司

2023 年 11 月 13 日

